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九届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九届一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5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选举秦全权为公司董事长。
- 二、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选举胡群为公司副董事长。
- 三、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秦全权、孟兆胜、胡群，其中秦全权为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杜传利、贾绍华、赵树华，其中杜传利为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贾绍华、杜传利、孙忠春，其中贾绍华为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孟兆胜、杜传利、胡群，其中孟兆胜为召集人。

- 四、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聘任肖丹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 五、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聘任秦全权为公司总裁。

- 六、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聘任孙忠春为公司执行总裁、肖丹和林明世为公司副总裁、肖丹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 七、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总裁

工作细则的议案》。

八、关联董事胡群、赵树华，邱宗勋回避表决本议案。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告》）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5 月 6 日

附：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秦全权，男，1960 年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一汽海马副董事长。1982 年~1988 年，先后任海南省第一机械厂技术员、海南汽车工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1988 年~2010 年，先后任海马汽车公司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等；2006 年~2011 年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1 年至今任本公司总裁、一汽海马副董事长；2013 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胡群，男，1963 年生，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海马投资副董事长。1995 年~1997 年任海南新大洲摩托车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1997 年~2002 年任海马汽车公司副总经理；2002 年~2011 年任本公司总裁；2011 年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4 年至今担任海马投资副董事长。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赵树华，男，1972 年生，大学本科。现任本公司董事，海马财务董事长，海马投资执行总裁。1994 年~1997 年，先后任职于海南省高科技

公司深圳办事处、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1998年~2002年任海马汽车公司财务部部长；2002年~2013年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3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1年至今任海马财务董事长；2014年至今任海马投资执行总裁。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孙忠春，男，1964年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执行总裁，海马轿车总经理、执行董事。1994年~2007年，先后任海马汽车公司调度、生产管理部长、经营计划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一汽海马销售总经理；2006年~2013年任本公司副总裁；2007年至今任海马轿车总经理；2013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执行总裁；2014年至今任海马轿车执行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邱宗勋，男，1968年生，硕士研究生，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海马投资副总裁。1989年~2006年，先后任海马汽车公司计划员、采购部科长、国际贸易部部长、经营管理部部长、管理本部副本部长；2006年~2007年任金盘实业总经理；2008年~2014年任海马轿车常务副总经理；2014年至今任海马投资副总裁。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贾绍华，男，1950年生，博士研究生，研究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央财经大学税收教育研究所所长，中央财经大学税务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财政部科研所研究生部等院校研究生导师，以及中国税务学会学术研究委员、中国财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企业财务协会常务理事。1984年~2010年，先后任宁夏财政厅处长、海南省商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江西省国税局副局长、海南省国税局副局长、国家税务总局扬州税务学院院长、中国税务出版社总编辑等职。

贾绍华在会计、税务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主持完成国家和省级多项

重点科研课题。贾绍华还担任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晶澳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孟兆胜，男，1962年生，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土地估价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总经理。1983年~1999年，先后任内蒙古财经学院会计系讲师、海南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师、海南惟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00年~2009年，历任海南中力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主任评估师、总经理；2010年~2012年任海南中博汇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总经理。

现担任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海南中化联合制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杜传利，男，1967年生，在职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海南海正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1990年~2009年，先后任河南商丘财会干校教师、海南大正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9年至今任海南海正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肖丹，女，1971年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1992年~2004年，先后任海马汽车公司经营计划部科长、总经办副主任、管理部部长、董事会秘书等；2004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2013年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

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林明世，男，1969年生，大学本科，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一汽海马总经理。1991年~2010年，先后任海马汽车公司调度、总装部副部长、生产管理部部长、生产本部本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一汽海马总经理；2013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